

建设工程招标采购围标串标风险识别与防控

陈益州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江苏 无锡 214000

【摘要】：工程招标采购是管控项目投资、守住工程质量底线的核心环节，公平的交易秩序维系着建筑行业良性运转。伴随市场竞争形态持续演变，围标串标违法行为不断变换伪装形式，隐蔽性持续增强。此类行为扭曲市场定价机制，推高项目建设开支，极易埋下工程质量缺陷与廉政漏洞，直接侵害公共权益。基于此，本文将依托招标全链条管理思路，甄别围标串标各类新型风险点，搭建事前预警、过程监管、事后追责的闭环防控机制，压实参与各方主体责任，旨在有效净化工程交易环境，保障各类建设项目依规落地实施。

【关键词】：建设工程；招标采购；围标串标；风险识别；防控

DOI:10.12417/2811-0528.26.20.085

1 引言

2000 年《招标投标法》颁布实施以来，招标投标活动在促进社会资源合理配置、规范市场竞争秩序、预防腐败交易和构建社会监督体系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在社会市场交易中对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产生了重要影响。招标投标事业取得长足发展的同时，招标投标中巨大的经济利益也使得围标、串标行为屡禁不止，影响到行业的健康发展，对社会正常经济活动产生了严重危害。因此，针对建设工程招标采购围标串标风险识别与防控进行深入探究极为重要。

2 建设工程招标采购围标串标风险识别的方法

2.1 报价数据异动比对识别法

结合各地公共资源交易查处案例分析，70%以上的串通投标违规案件，都存在报价规律化异常问题，具体体现为多家投标企业报价差额固定、各分项单价浮动比例基本统一。在实际招标核查工作中，工作人员可针对性核对各投标方总报价、分项综合单价与官方控制价的偏差幅度，倘若多家单位报价偏差范围重合度达到 85%以上，且无法提供合理的成本测算依据，即可判定存在重大串标嫌疑。同时，重点核查虚高报价、恶意低价投标等特殊情况，有效防范投标团伙抱团控价、交替中标等违规操作。

2.2 电子标书同源痕迹核验法

随着工程招投标全面迈入电子化模式，传统线下串通违规逐步转向线上隐蔽操作，依托标书底层原始数据溯源，可精准识破各类隐性串标行为。据招投标交易平台年度监管数据统计，65%左右的串标违规案件，涉案投标文件均存在高度相似的编制痕迹。监管人员可聚焦投标文件的核心底层参数开展核查，重点核对计价软件加密编码、文件生成设备编号、后台编辑留存记录等专属信息。

2.3 网络操作轨迹溯源排查法

数字化监管体系的普及，为追溯投标操作隐形关联线索提供了技术支撑，可有效破解隐蔽串标难以核查的难题。行业专项调研数据显示，58%的隐性串通投标行为，均通过共用网络通道、共用登录账号等线上方式完成私下串通。日常风控排查中，需重点抓取投标报名、文件上传、线上解密等关键操作的后台数据，比对各家企业操作对应的网络 IP、设备物理地址、登录账户信息。若多家独立投标企业的核心操作后台数据高度重合，且无合法合作备案及业务关联，可直接锁定串通投标风险，精准打击线上隐秘化违规操作。

3 建设工程招标采购围标串标风险的防控策略

3.1 搭建智能数字化监管体系，筑牢技术防控屏障

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一代数字技术搭建智慧招投标监管平台，是从源头遏制违规行为的核心手段，下表为数字化监管平台围标串标预警案例统计。

监测项目	预警识别线索	核查认定结果
市政改造工程	12 家企业标书雷同、设备编码重合	6 家企业存在串标行为
公路配套项目	多投标人 IP 地址同源、报价规律趋同	4 组投标主体涉嫌围标

通过搭建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系统，实现项目公告发布、文件获取、投标报名、标书编制、线上开标、智能评标、结果公示的全链条数字化留痕，彻底打通招投标各环节的数据壁垒。系统可依托算法模型自动抓取投标文件同质化内容、IP 地址重合、设备编码一致、报价数据异常趋同等隐性风险特征，

对疑似围标串标的投标主体进行智能预警、自动标记、分类筛查。同时，利用区块链不可篡改、全程溯源的技术特性，对招投标全过程数据进行加密存证，确保所有操作记录、交易数据真实可查、全程可溯，杜绝事后篡改资料、规避追责的情况，以技术赋能替代人工监管漏洞，压缩违规操作的生存空间。

3.2 完善全流程制度管控体系，堵塞流程监管漏洞

招投标领域围标串标问题频发，核心诱因在于部分管理制度细化不足、流程管控存在短板、关键环节约束力度不足，给违规主体留下可操作空间。因此，相关部门需构建闭环式、精细化的制度管控体系，规范招标采购全流程操作标准，是防控围标串标风险的基础保障。结合工程建设行业招投标新规及市场实际乱象，针对性修订完善招标准备案、资格审查、评标管理、异议处理、事后追责等全链条管理制度，细化各环节操作规范与监管标准，杜绝制度模糊地带。同时，优化资格审查模式，摒弃传统一刀切的审核方式，推行差异化、精细化资格核验机制，重点核查投标单位的真实履约能力、人员配置、资质合规性，杜绝空壳企业、挂靠企业混入投标队伍。通过健全事前规范、事中管控、事后复盘的全流程制度体系，实现招投标各环节有据可依、有规可束，从制度层面杜绝各类围标串标违规隐患。

3.3 构建市场化信用约束机制，强化主体行为管控

当前建筑市场部分从业主体诚信意识薄弱、违规成本过低，是围标串标行为屡禁不止的重要原因。依托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信用平台，构建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市场化信用约束体系，可以从根源上规范市场主体经营行为。

区域	查处主体数量	涉案工程数	信用处置措施	惩戒周期
华中某省	26家企业	31项工程	信用记零分、限制投标	1-2年
皖北地市	129家主体	40项工程	通报+降信用等级	6个月-2年

参考文献:

[1] 郭昱成,王博宇.企业招标采购中的供应商围标串标行为识别与治理策略[J].中国电子商情,2026,32(15):61-63.
[2] 高博.国有企业新型隐蔽围标串标行为的识别与防范研究[J].招标采购管理,2025,(11):42-44.
[3] 孔佳.加强内控建设预防物资采购围标串标的机制研究[J].中国物流与采购,2025,(10):57-58.

山东全省	187起处罚案件	112个项目	罚款+信用记录不良	3年公示
------	----------	--------	-----------	------

全面落实招投标领域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机制，将围标串标、资质挂靠、虚假投标等违规行为全面纳入企业信用档案和个人执业信用记录，实现违规行为全程留痕、动态更新、公开公示。在建立信用联动惩戒机制的基础上，对存在严重违规记录的企业及执业人员，依法实施限制投标、取消中标资格、降低信用等级、暂停执业资质等惩戒措施，让失信主体付出实质性代价。通过信用杠杆倒逼企业规范投标行为，营造“守信受益、失信受限”的良性市场氛围，从主观层面遏制围标串标违规动机。

3.4 建立多维度联动治理机制，提升综合治理效能

工程招投标围标串标问题具备隐蔽性、跨领域、链条化的特点，单一部门、单一环节的监管模式难以实现全方位整治，必须构建多部门协同、全领域联动的综合治理体系。为此，需整合住建、发改、财政、市场监管、纪检监察等部门监管资源，建立常态化联动监管、信息共享、联合执法工作机制，打破部门监管壁垒，实现招投标数据互通、线索互移、执法联动。针对招投标领域突出的围标串标乱象，可定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聚焦重点项目、重点企业、关键环节，深挖隐性化、团伙化违规线索，严厉打击各类不正当竞争行为。同时，畅通社会监督渠道，搭建线上举报平台，完善举报核查、奖励、保密机制，引导行业从业者、社会公众主动参与监督，构建政府监管、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的立体化治理格局。通过多方联动、协同发力，形成全方位、无死角的监管震慑，彻底整治招投标领域围标串标顽疾，持续净化工程建设招投标市场环境。

总而言之，招标采购领域围标串标治理绝非短期攻坚，需要让各市场主体时刻保有合规自觉。同时，紧扣工程建设全链条环节，做到隐患前置辨识、风险动态盯防、多方协同共治，依托健全的制度织密防护网络，依靠刚性监管落实各方责任。坚守市场公平准则，持续净化营商环境，保障各类建设项目依规实施，助力建筑行业稳步实现提质增效。